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兑付及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保证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兑付及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及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3. 债券简称：13 津港股 MTN2
4. 债券代码：1382047
5. 发行总额：人民币 5 亿
6. 债券期限：5 年
7.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4.98%
8. 计息方式：固定利率
9. 还本付息方式：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10. 到期兑付日：2018 年 01 月 31 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

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 发行人：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志强

联系方式：022-25705408

2.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一鸣

联系方式：022-28303927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健

联系方式：010-57092634

3. 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托管部

资金部

四、备注

无。

特此公告。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3日